



马克思主义学院

全日制研究生社会实践活动报告

年级 _____

姓名 _____

学号 _____

导师 _____

马克思主义学院制

成绩：

注意（提交报告时可删除）：

各位研究生同学：

按照学校相关精神和我们的培养方案要求，每个研究生都应参加社会实践活动。相应要求如下：

一、社会实践活动应是自己亲身参与的有目标、有计划的活动。要通过扎实工作，使自己有所得，不能走过场；

二、社会实践活动时间一般集中安排在各个假期，不少于两周，不多于两个月。如与单位实习重合，也可安排在非假期，但一般不应影响校内集体活动；

三、一般应每天有日志，把自己每天的工作内容记录下来。如实践时间长，也可3—5天为单位进行总结；

四、《社会实践活动报告》要真实可靠，杜绝虚假编造材料；

五、如组成小组共同进行社会实践活动，要在《社会实践活动手册》中写清小组成员分工明细、小组活动日程安排。要保留小组活动照片、视频等，完善和丰富实践活动资料；

六、社会实践报告不应少于3000字。应包括：调研题目、调研目标或意义、人员和时间地点、调研思路 and 计划、调研方法、调研内容及成果分析（事实、问题与建议）、调研总结（收获和不足），等；

七、社会实践活动结束后，撰写好相应报告，与《社会实践活动手册》（填写后）一起交给学院办公室负责学位培养的老师。在

提交纸质版的同时，提交《社会实践活动报告》电子版，以及相应活动照片、视频等材料；

八、学院统一组织评分。最迟提交时间为开学后一周；

九、自 2018 级开始，没有参加过社会实践活动，社会实践活动报告不合格，不得通过中期检查。

马克思主义学院

2018 年 8 月

签名: _____

年 月 日